

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下午12:00

貳、地點：本公司大會議室(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00號6樓)

參、出席狀況：

應出席人數：林傳捷、林傳凱、許張義、許智明、陳修乾、趙晟、朱孔晟，共計7人

實際出席人數：林傳捷、林傳凱、許張義、許智明、陳修乾、趙晟、朱孔晟，共計7人；

肆、列席者：財務部：廖育嫻

稽核：張再慶

伍、主席：林傳捷

紀錄：許惠琇

陸、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依據證期會所訂公司治理守則第32條：董事會成員參與討論及表決者，應注意利益迴避。

柒、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第十四屆第一次至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敬請鑒察。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109年01月01日至109年07月31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種類	已沖銷契約金額	未沖銷契約金額
ELN商品	USD <u>6,000,000</u> 元 NTD <u>185,540,000</u> 元	日期：109.07.31 USD <u>4,859,100</u> 元 NTD <u>145,666,024</u> 元
CLN商品	USD <u>21,935,684.81</u> 元 NTD <u>673,487,178</u> 元	日期：109.07.31 USD <u>1,000,000</u> 元 NTD <u>30,420,000</u> 元
ACCUMULATOR商品	EUR <u>956,507.90</u> 元 NTD <u>31,801,200</u> 元	日期：109.07.31 EUR <u>0</u> 元 NTD <u>0</u> 元
DECUMULATOR商品	EUR <u>88,647.68</u> 元 NTD <u>2,478,132</u> 元	日期：109.07.31 EUR <u>1,869,660.16</u> 元 NTD <u>62,671,009</u> 元
合計	EUR <u>1,045,155.58</u> 元 USD <u>27,935,684.81</u> 元 NTD <u>893,306,510</u> 元	日期：109.07.31 EUR <u>1,869,660.16</u> 元 USD <u>5,859,100</u> 元 NTD <u>238,757,033</u> 元
種類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損)益
ELN商品	NTD <u>(10,324,745)</u> 元	日期：109.07.31 NTD <u>107,594</u> 元
CLN商品	NTD <u>(17,285,819)</u> 元	日期：109.07.31 NTD <u>(8,055,293)</u> 元
ACCUMULATOR商品	NTD <u>898,107</u> 元	日期：109.07.31 NTD <u>0</u> 元

DECUMULATOR商品	NTD <u>466,744</u> 元	日期：109.07.31 NTD <u>983,859</u> 元
合 計	NTD <u>(26,245,713)</u> 元 另利息收入： NTD <u>10,671,373</u> 元	日期：109.07.31 NTD <u>(6,963,840)</u> 元

請參閱附件二。

二、本公司民國109年08月01日至109年08月07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種類	已沖銷契約金額	未沖銷契約金額
ELN商品	USD <u>6,000,000</u> 元	日期：109.08.07 USD <u>4,859,100</u> 元
CLN商品	USD <u>21,935,684.81</u> 元	日期：109.08.07 USD <u>1,000,000</u> 元
ACCUMULATOR商品	EUR <u>956,507.90</u> 元	日期：109.08.07 EUR <u>0</u> 元
DECUMULATOR商品	EUR <u>257,884.16</u> 元	日期：109.08.07 EUR <u>1,700,423.68</u> 元
合 計	EUR <u>1,214,392.06</u> 元 USD <u>27,935,684.81</u> 元	日期：109.08.07 EUR <u>1,700,423.68</u> 元 USD <u>5,859,100</u> 元

請參閱附件三。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九條第一項第五款第2點規定「非避險性交易累計已成交未交割部位，美金2,500萬元以上應經董事會核准，始得進行相關交易」。因應活化資金，董事會於107.11.28授權限額提高至美金4,950萬，增加非避險性交易之可交易額度。至109.08.10止契約總金額為美金785萬元。

四、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金額達交易額之20%提報董事會如下：

本公司購連結票券商品(CLN)到期日111.06.23名日本金US100萬，截至109年08月07日止，損失情形為未實現損失美金233千元，投報率-23.353%。已依規範公告之。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案由一：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說明：截至109年07月31日止，依董事會核定之109年度稽核計劃合計36份，已執行完成16份稽核及缺失改善追蹤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案由一：2019新美齊企業永續報告書完成。

說明：企業永續委員會工作推行小組已於109年06月30日完成「2019新美齊企業永續報告書」，並已上傳至公司官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告發行予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完成。請參閱附件五。

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並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用印。

二、上開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會計師、寇惠植會計師核閱，擬出具核閱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六。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訂定本公司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收回減資基準日，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109 年第一次發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600,000 股，依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規定，員工未達既得條件時，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本次註銷已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份共計 43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擬訂定 109 年 9 月 1 日為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減資基準日，並依規定於減資基準日後 15 日內辦理註銷之變更登記。本案如有未盡事宜，或減資基準日嗣後如因實際作業需要而須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處分重要子公司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訂定基準日及繳款期間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全部處分持有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銳光電)24.838%股權 7,203,056 股。以每股 12.47 元出售全部持股。

二、認購基準日及繳款時程日期如下：

1. 停止過戶期間：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9 月 5 日止。

2. 認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5 日，按新美齊股東名簿所載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優先認購，所載持股比例計算得認購股數達壹股(含)以上者始有參與認購權利，此次認購比例為 26.99994735% (計算至股，採小數點後無條件捨去法)，本公司僅接受股東就可認購股數全額認購，不接受部分認購。

3. 本公司股東股款繳納期間：自 109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4. 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之股份或認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5. 嗣後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致本次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或其他有關本案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而需要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公司處分重要子公司凱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訂定基準日及繳款期間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17.71 元出售處分凱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銳控股)持股 12,397,635 股。

二、認購基準日及繳款時程日期如下：

1. 停止過戶期間：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9 月 5 日止。

2. 認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5 日，按新美齊股東名簿所載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優先認購，所載持股比例計算得認購股數達壹股(含)以上者始有參與認購權利，此次認購比例為 46.47131611% (計算至股，採小數點後無條件捨去法)，本公司僅接受股東就可認購股數全額認購，不接受部分認購。

3. 本公司股東股款繳納期間：自 109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4. 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之股份或認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5. 嗣後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致本次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或其他有關本案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而需要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訂定現金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 109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少資本，本次減少資本新台幣 267,210,370 元，銷除股份 26,721,037 股（上市普通股 25,855,505 股，私募普通股 865,532 股），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8 月 7 日核准。
- 二、109 年股東常會通過本次應換發之股票，包括歷年發行之全部股票計 267,210,372 股（含私募 8,655,32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2,672,103,720 元，因配合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430,000 股（擬於 109 年 9 月 1 日訂定減資基準日），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266,780,372 股（含私募 8,655,32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2,667,803,720 元，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400,593,350 元，減資後發行股數計 240,059,33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三、擬訂定 109 年 9 月 6 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並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
- 四、本案俟經濟部核准減資變更登記後，另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內容變更，辦理減資換發新股作業，相關事項擬訂定如下：
 1. 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109 年 11 月 20 日。
 2. 預計「換發有價證券作業計畫書」請參閱附件七。
 3. 依「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份分別計算，減資後不足 1 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前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按面額改發現金（抵繳集保劃撥費用或無實體登錄費用），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計入公司其他收入。
- 五、本案有關辦理減資全面換發無實體新股作業如因法令規定、主管機關核定修訂、或配合主管機關實際作業時程之更迭及其他等因素，以致須調整減資基準日、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換發有價證券作業計畫書」相關時程及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修定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證交所 109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修訂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酬等之核定方式。明定「稽核主管之任免經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同意，其他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請參閱附件八。
- 二、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修定誠信經營守則，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證交所「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修訂內容，配合修改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請參閱附件九。

二、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並提 110 年股東會報告。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增訂「智慧財產管理政策與程序」，提請 討論。

說 明：依據專利法、商標法、著作權法、營業秘密法等智慧財產權管理相關法規訂定「智慧財產管理政策與程序」，請參閱附件十。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擬請通過經理人調任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為使企業長期發展及組織營運更健全調整組織架構，原經理人執行長林傳捷先生調任本公司新設策略長。本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討論。請詳附件十一。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關係人林傳捷董事迴避後，經董事林傳凱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略)

玖、臨時動議：無

主席：林傳捷



紀錄：許惠琇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八 月 十 二 日